附件4

填报说明

1. 技术转移机构登记填报说明

填报步骤：1.基本信息填报（含基本信息、业务服务领域、责任人及联络信息、人员情况）；2.机构技术转移工作情况填报（含基本情况、业绩情况、发展规划）；3.技术经理人填报（基本情况、工作情况）。

（一）基本信息

**1.机构性质：**（1）法人组织：具有法人人格,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和事业单位等。（2）非法人组织：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等。（3）内设机构：从事技术转移的某个具体部门。如您是内设机构，请务必勾选“内设机构”这一项。

**2.机构名称：**（1）法人组织、非法人组织名称：填写与工商注册相一致的机构名称。（2）内设机构:机构名称必须完善至从事技术转移的具体部门。

**3.机构类别：**市场化机构为没有高校、研究院所、医疗卫生机构背景的机构，如有，选其他两类。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填写与工商注册相一致的机构名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内设机构填写所在单位的社会信用代码信息。

**4.营业执照：**内设机构所在单位的营业执照。

**5.机构简介：**300字以内，可用于对外宣传，请附联系人和联络方式。

**6.服务产业领域：**最多选3项，选择业务最紧密的3项。

**7.国际技术转移：**如实填写，没有可填无。

**8.机构负责人：**技术转移机构的负责人，如机构是内设部门则是该部门的负责人。

**9.人员情况：**总人数、技术转移人员数量、专职人员数量等按照界面提示如实填写。

（二）机构技术转移工作情况

**1.基本情况：**800字以内，包括定位及目标；经营条件：包括经营场所、经营手段、经费来源、合作伙伴及客户群情况；制度规范：从事技术转移服务的规章制度和服务规范；服务模式：介绍技术转移及服务的运营模式、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创新经验。**请注意**，一定要罗列出规章制度和服务规范。

**2.业绩情况：**600字以内，包括技术转移业绩和典型案例（2个）；社会信誉情况：介绍机构的社会信誉情况，例如近两年获得过哪些媒体的报道或被树立典型而在行业内进行宣传、投诉和诉讼情况等（没有可填写无）。**请注意**：案例至少2个，要体现技术转移业务业绩情况。

**3.发展规划：**600字以内。包括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制度、转移体制机制建设；探索和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服务能力；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的规划。

（三）技术经理人填报

注意：此部分填报可以选择逐行新增，也可以批量导入。 请各机构对经理人的信息认真核实。

**1.基本情况：**①个人基本信息（姓名、性别、政治面貌、参加工作时间、联系电话等，**联系电话填写手机号**）②个人学历信息(最高学历）③个人职称信息（必须中级职称及以上）④培训情况（没有可填无）、⑤从事技术转移工作经历（仅罗列和技术转移工作相关的经历，最多3段，**核对是否累计满一年**）⑥是否愿意推荐经理人到园区等基层开展活动（需征求经理人意见）。

**2.工作情况**：①典型服务项目情况（近5年促成的典型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项目金额；本人角色；技术转移转化成果来源；技术转移转化成果主要落地区，国内明确省份，国外明确国家，要求1000字以内），**必须要填写典型服务项目至少1个，且突出个人角色和作用。**②近5年完成技术服务和成果推广或主流媒体宣传情况（按填写提醒填写，要求1000字以内，没有可以填无）。③近5年奖励情况（最多填5条奖励信息，没有可填无）。

完成技术转移机构登记的，进行上一年度技术转移信息填报，其中，基本信息（含基本信息、业务服务领域、责任人及联络信息、人员情况）和技术经理人信息（基本情况、工作情况）两部分会从登记信息中迁移到年度技术转移信息填报中，2024年新登记机构无需修改，2023年完成登记的机构注意修改，包括更新技术经理人年度信息。

二、技术经理人（个人身份登记的）登记填报说明

填报情形：为规范技术经理人登记，原则上鼓励技术转移机构统一为在本机构从业的技术经理人进行登记。确实未在本市技术转移机构从业，但主要在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技术转移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的，可以个人身份进行技术经理人登记。所在机构未申请登记或不符合登记条件的可以由技术经理人直接申请登记。

填报步骤：

**1.基本情况：**①个人基本信息（姓名、性别、政治面貌、参加工作时间、联系电话等，**联系电话填写手机号、必须上传身份证原件扫描件**）②个人学历信息(填写最高学历）③个人职称信息（**必须中级职称及以上，必须上传职称的原件扫描件**）④培训情况（没有可填无）、⑤从事技术转移工作经历（仅罗列和技术转移工作相关的经历，最多3段，**核对是否累计满一年**）。

**2.工作情况**：①典型服务项目情况（近5年促成的典型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项目金额；本人角色；技术转移转化成果来源；技术转移转化成果主要落地区，国内明确省份，国外明确国家，要求1000字以内），**必须要填写典型服务项目至少1个，且突出个人角色和作用。**②近5年完成技术服务和成果推广或主流媒体宣传情况（按填写提醒填写，要求1000字以内，没有可以填无）。③近5年奖励情况（最多填5条奖励信息，没有可填无）。

**三、技术转移机构年报填报说明（2024年版）**

**（一）机构基本情况**

填写说明：系统自动导入技术转移机构登记系统的机构基本信息，且处于可编辑状态。若有相关信息发生变化，可对自动导入的相应字段信息进行修改。

**（二）2023年度机构建设情况**

**1.团队建设**

填写说明：系统自动导入技术转移机构登记系统的团队建设基本信息，且处于可编辑状态。若有相关信息发生变化，可对自动导入的相应字段信息进行修改。

**2.制度建设**

**（1）现有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相关制度：**本单位（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央企科研院所、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等）制定的与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相关的制度。在相应选项处打钩。

**（2）较上一年成果转移转化制度状态：**与2022年相比，2023年是否补充新政策、或完善旧政策，或没有变化。选择相应选项，填写相应数字。

**（3）制度名称、发布时间、制度文号、制度类别：**填写本单位发布的相应制度的名称、发布时间和文号。可自行增加制度类别。

**（4）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分表（**在“一、基本信息”中选择不同的“机构类别”，此处会显示“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分表”、“社会化技术转移机构分表”之一**）：**

①制定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本单位制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制度的情况，包括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科研人员离岗创业等制度。

②成立成果转化领导小组：成立本单位科技成果转化领导小组。

③建立人才分类考核机制：本单位是否将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纳入考核晋升体系，是否有科技成果转化专职人员的职称评审通道。

④建立勤勉尽责容错机制：本单位是否为科技成果转化人员设立勤勉尽责容错机制，如，明确在什么样的勤勉尽责条件下，设立了什么样的“容错”标准，由什么部门通过什么方式和渠道开展尽职免责调查等。

⑤建立转化收益分配机制：本单位是否为科研人员建立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如，明确分配比例、界定科技成果转化“重要贡献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⑥离岗创业、在岗创业或兼职制度情况：制订实施科研人员离岗创业、在岗创业或兼职相关制度。

★提醒：请向系统中上传制度文件原文的压缩包。

**（5）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分表（**在“一、基本信息”中选择不同的“机构类别”，此处会显示“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分表”、“社会化技术转移机构分表”之一**）：**

①服务科技成果转化相关的服务管理、收费标准等制度：据实填写。

②服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相关合同管理制度：据实填写。

③科技成果、技术需求挖掘、筛选、评估、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据实填写。

④内部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制度：据实填写。

⑤内部人才培养、绩效评价考核等制度：据实填写。

⑥其它制度：按需填写。

★提醒：请向系统中上传制度文件原文的压缩包。

**3.平台建设**

**（1）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包括各类技术研发、概念验证、中试熟化平台，转化基地、转化中心、产业开发研究院。科研机构和科研基地不算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应填写年度存量数据。

**（2）已有数量、自建数量、共建数量（与政府、企业、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共建）及增减情况：**填写存量数据。据实填写。

**（3）平台信息：**据实填写。多个平台可自行加行。

**4.资源库建设**

**（1）成果库：**请选择：有，无。若有，原则上入库成果应经过初步遴选，1项专利或者1个软著一般不被视为1项成果，各单位可自定遴选标准。每项成果应具备较高的成熟度，应包含技术及团队介绍、知识产权情况、拟转化方向、应用前景、竞争优势、转化需求等简要信息。

**（2）建立时间：**据实填写。

**（3）成果优势技术领域：**在一级下拉列表中选取电子信息、生物与新医药、航空航天等选项。在二级下拉列表中选择相应选项，可多选，最多3项。在三级下拉列表中选择相应选项，可多选，最多3项。

**（4）成果库成果总数量（项）：**每项成果应为具备先进、适用、较为成熟、具备推广价值等特点的若干先进技术及其知识产权的组合，组合成分不限于专利、版权、标准、技术使用许可证、软件著作权、植物新品种、新药品、新设备、新器械、集成电路专有权等形式。例如：数智医学平台技术成果包括1项发明专利和3项软件著作权，应计为1项成果，而非4项。另，请填写在库成果的存量总数。

（5）成果数量较上年增长率（%）：计算2023年12月31日的成果库存量较之2022年12月31日成果库存量的增长率。

（6）成果库中包括的授权且有效专利数（项）、其中发明专利数（项）：据实填写。

（7）本年度高价值科技成果数量（项）：2023年，本单位获批的发明专利、PCT专利、国际/国家标准、软件著作版权、集成电路专有权、新药品、新设备、涉及“卡脖子”技术的生产配方、工艺流程、获省部级以上奖励等高质量成果。

鉴于对高价值科技成果的界定标准存在一定主观性，请各技术转移机构自行界定遴选标准，按统一标准进行统计、填报。一般来说，高价值科技成果数量占成果库总数的比例不高于10%。

（8）本年度汇交至北京市科技成果信息系统的成果数量（项）：按2023年数据据实填写。

（9）本年度高价值科技成果清单

若已建成果库，可在网页中直接填写2023年度高价值科技成果信息，也可在系统中下载excel模板，填写完成后上传excel文件。请至少在“本年度高价值科技成果清单”中填写1项高价值成果。

（10）成果库成果知识产权统计（存量）

请据实填写。

（11）智库建设情况：请据实填写。若已建专家库，专家库代表请至少填写1名。

（12）设立及参与股权投资基金情况表：请据实填写。

**（三）运营服务情况**

**1.本年度科技成果转化相关的经营情况**

**（1）年度总支出（万元）：**依据2023年度支出情况据实填写。

**（2）其中：机构建设费用（万元）：**是指技术转移机构为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产生的与科技成果转化方向一致的专业仪器的设备租赁费用、保障办公条件的办公设备购置费、专家费、劳务费、会议费、差旅费、印刷费、活动场地租赁与搭建费等。

**（3）其中：技术转移人才聘用及培训（万元）：**是指技术转移机构为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针对专业人才的市场化聘用、培养、培训产生的费用，包括聘用费、培训费、课程开发费、教材编写费等。

**（4）其中：购买社会专业化服务（万元）：**是指技术转移机构为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向第三方机构购买的资产评估、知识产权、股权设计、技术转移、法律、竞争谈判、人才、投融资、经营管理等社会专业化服务。

**（5）其中：人力资源支出（万元）：**含编内人员及市场化聘用人员的薪酬及福利支出。

**（6）其中：其他支出（万元）：**其他支出。

**（7）年度收入情况（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技术转移机构填写。**在“一、基本信息”中选择不同的“机构类别”，此处会显示“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分表”、“社会化技术转移机构分表”之一**）**

**年度总收入（万元）：**此处填写单位为万元。

**其中：来自本单位或上级财政拨款数量（万元）：**受财政供养人员的人员费不计在内。

**其中：来自本单位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万元）：**技术转移机构成功转化项目后，本单位自成果转化收益中提取一部分，用于支持技术转移机构建设。

**其中：来自各级政府科技计划项目资助金额（万元）：**例如：获北京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技术转移机构培育专项资金支持等。

**其中：其他类型收入（万元）：**其他收入。

**（8）年度收入情况（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填写。**在“一、基本信息”中选择不同的“机构类别”，此处会显示“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分表”、“社会化技术转移机构分表”之一**）**

**年度总收入（万元）：**按2023年度实际情况填写。

**其中：开展技术转移相关专业服务获得的直接收入及衍生收入（万元）：**举办供需对接活动、开展概念验证、提供信息检索服务、制订转化方案、开展技术价值评估、承接技术研发、提供技术交易居间协调、获得产品营收分成、股权分红等。

**其中：获各级政府财政资金支持（万元）：**例如：获北京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技术转移机构培育专项资金支持等。

**其中：其他类型收入（万元）：**其他类型收入，例如出售文创产品等非成果转化业务的经营性收入。

**2.本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方式及情况**

**（1）各类合同数量、金额：**按不同合同类型，填写成果转化的数量和金额，注意与后面的落地区域对应，各项总和应等于总计栏中的合同项数和金额。

**（2）合计数较上年变动率：**2023年以不同合同类型转化的成果数量和金额，较2022年的变动百分率。

**3.以转让、许可、作价投资方式转化成果表格**

可直接在系统中填写2023年以转让、许可、作价投资方式转化成果信息，也可在系统中下载“以转让、许可、作价投资方式转化成果”excel表格模板，填写完成后，上传excel表文件。表格中部分字段说明：

**（1）“转化方式”**为某项已签订合同中约定的转化方式，如若是单一转化方式，请选“转让”、“许可”或“作价投资”，如若是多种转化方式的组合，请选择“其他”。

（2）“定价方式”请填写以下四种方式之一：协议定价、挂牌交易、拍卖、其他方式。

**（3）“是否评估”**指采取协议定价、挂牌交易、拍卖以及其他定价方式对科技成果定价时，是否进行过评估。

**（4）“转化去向”**请选择该项合同中对应科技成果的转化去向。“中小微企业”和“大型企业”标准参考《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国有企业”标准参考《关于划分企业登记注册类型的规定调整的通知》（国统字〔2011〕86号），非国有企业均归类为“其他企业”。

**4.技术开发、服务、咨询项目表格**

可直接在系统中填写，也可在系统中下载“技术开发、服务、咨询项目”excel表格模板，填写完成后，上传excel表文件。表格中部分字段说明：

**（1）本表中需填写如下两个方面相关信息:**

①若为当年新签订合同，只需填写**“合同金额”1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相关信息。

②若为往年签订合同，只填写**“当年到账金额”1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相关信息

**（2）**以上当年新签订项目合同金额合计应等于或者小于前文中“二、本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方式及情况”“产学研合作情况”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项目合同金额。

**（3）**以上当年到账金额合计应等于或者小于前文中“二、本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方式及情况”“产学研合作情况”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项目当年到账总金额。

**（4）**往年签订但当年有到账的合同:**“合同金额”**填“0”,**“当年到账金额”**如实填写。

**（四）专业服务情况**

**1.人才培训：**

本机构2023年组织及参加各类人才培训的场次和人次。

**2.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本机构2023年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的单位家数和人次。

**3.促进科技投融资：**

本机构2023年促进科技投融资的家数和金额。

**4.举办活动情况：**

本机构2023年举办各类活动，推介项目，参与人次和技术转移价值数量，推荐参加相关市级活动（如中关村论坛、双创周等）的数量，与北京市哪些区和哪些分园开展对接以及对接数量。若无，则填“0”。

**5.合作情况：**

本机构提供成果转化服务的具体信息。

**（五）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分配情况**

2023年，本机构通过各种形式转化的成果收入的总金额，以及各种奖励的分配情况。总体情况（许可、转让、作价投资）中，注意区分各项的数值，如“现金收入及奖励”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项目当年实现分配的现金收入”和“股权收入及奖励”的“作价投资的科技成果转化当年实现分配的股份金额”不同。

部分字段说明：

本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总收入（万元）：“本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总收入（万元）”=2023年以转让、许可、作价投资方式转化科技成果产生的全部收入（含股权价值）。

**（六）参与科技成果转化改革工作情况**

本机构是否参与了赋权改革、成果先试用后付费、职务成果转化管理、成果转化工作评价、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或其他改革试点工作，以及相应改革领域的典型案例。选择“是”或“否”后，均有对应的空白字段出现，请按提示填写。

**（七）工作绩效报告**

依据下列提纲，总结2023年本部门（机构）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绩效：

1.机构建设情况（机构制度、体制机制、服务能力、人才队伍、成果转化创新研究等情况。）

2.成果培育情况（成果库建设、筛选培育、专利布局等情况。）

3.供需对接情况（平台建设、区域合作、宣传推介等情况。）

4.转化成效情况（成果转化成效、重大项目落地、科技投融资等情况。）

5.存在的问题及工作建议（开展成果转化过程中遇见的问题和障碍，以及相关政策建议）

6.下一步工作计划（拟开展工作成效。聚焦推动科技成果在京落地，围绕机构建设、成果培育、供需对接、转化成效等方面拟开展的工作情况。）

**（八）典型案例**

请选择改革创新类、落地承接类、转化服务类三类案例中的至少一类，依据系统中提供的案例模板要求，据实填写案例。

1. 技术经理人（个人身份登记的）年度信息填报说明

完成技术经理人（个人身份）登记的，进行上一年度技术转移信息填报，其中基本情况：①个人基本信息②个人学历信息(填写最高学历）③个人职称信息④培训情况⑤从事技术转移工作经历从登记表格中迁移，2024年新登记的无需修改，2023年完成登记的注意修改。

工作情况需要更新：①上一年度业务情况，参与技术转移转化项目数量（个）、参与技术转移转化项目金额（万元），典型项目情况、业务情况按上一年度实际情况更新。②完成技术服务和成果推广或主流媒体宣传情况酌情更新，没有填无。③技术转移转化领域奖励情况，酌情更新，没有填无。